

# 广东省民政厅

粤地名普查办函〔2018〕6号

## 广东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转发关于开展“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 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现将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的通知》（国地名普查办发〔2018〕1号，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省实际提出以下意见，请一并抓好落实。

一、各市要按照《通知》要求广泛发动本市各级相关机构、人员踊跃投稿；在自有网站和媒体开设专栏链接活动页面，做好相关宣传介绍工作。

二、各市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筛选一批高质量的作品参选，争取每个县（市、区）至少有一个作品报送参选。

三、投稿作品除按照《通知》要求向组委会报送外，请同时报送至省地名普查办邮箱 [gddmpc@163.com](mailto:gddmpc@163.com) 备份。

广东省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代章)

2018年2月28日

(联系人及方式：陈雷云 020-83363953)

# 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国地名普查办发〔2018〕1号

## 关于开展“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进一步搞好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宣传，保护传承弘扬中华优秀地名文化，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光明网于2018年1月—7月组织开展“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现将《“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启事》印发你们。请按照活动有关要求，广泛发动本省（区、市）各级地名普查机构、地名普查人员、地名工作者、地名文化爱好者及广大社会公众积极拍

摄制作地名文化视频。

各级地名普查机构要将此次活动作为地名普查宣传的重要内容和平台，认真总结、挖掘和梳理本地在推进地名普查、保护地名文化、开展普查成果转化利用等方面的鲜活做法、特色成果、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组织摄制一批高质量、文化内涵深刻的视频片，充分展示地名普查成绩、弘扬优秀地名文化。各级地名普查网站和微信、微博等公众号要开设专栏链接活动页面，扩大活动影响力和吸引力，深入搞好普查宣传，营造浓厚普查氛围。

联系人：光明网项目运营部袁丝语，电话：010-58926221

国务院地名普查办王海粟，电话：010-58123210

附件：“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启事

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 “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启事

由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办、光明网承办的“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于2018年1月8日启动。

此次征集与展播活动旨在通过短视频方式，深入挖掘地名文化内涵，讲述中国地名故事，展现美丽中国风采；大力宣传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展示地名普查成果，更好地保护传承弘扬中华优秀地名文化。征集具体事项如下：

## 一、征集内容

活动征集面向全国各级地名普查机构、普查工作者、地名工作者、地名文化爱好者，以及短视频、动画、微电影创作者等广大公众，以个人或团队方式申报作品均可。重点征集以下四方面作品：

（一）地名·故事。以讲述地名故事为核心，反映各地地名的山川之美、文化发展、风土人情、文化传承等，反映地名古今变迁历程与典故，反映千年古县、千年古镇、千年古村（落）等地名文化遗产故事等。

（二）地名·人物。以介绍与地名相关的人物为核心，反映

各级地名工作者、地名普查人员开展地名工作的事迹，反映地名工作者、普查员的精神风貌与突出贡献，传递地名工作者、普查员克服困难、履职尽责的大地深情，反映关心、参与、支持地名文化建设的专家学者、地名爱好者等人物的故事。

（三）地名·普查。以宣传地名普查工作事迹和成果为核心，反映各级地名普查机构在组织领导、政策制定、外业采集、内业整理、质量管控、审核验收、成果转化利用等方面的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展示各地地名普查的优秀成果和特色亮点。

（四）地名·动画。以地名动画片为载体，创新地名视频形式，增加特色创意及多元化素材。此类作品展示内容涵盖地名文化与地名普查人物、普查工作故事类征集的内容，也可展示地名人文景观和地名典故传说。

## 二、征集要求

（一）内容积极向上。参赛作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主流宣传导向，主题健康积极，作品理念创新，须为原创。

（二）紧扣地名内涵。注重地名文化保护与传承，不仅具有厚重的历史文化底蕴，更展示当下文化保护传承和地名普查的具体做法、典型事迹；诠释文化自信和精神风貌。

（三）叙事客观严谨。作品历史典故须有据可查，民间传说需注明出处，不得捏造和抄袭；须包含讲述地名所属的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必要的地名信息。

(四) 画质清晰美观。作品呈现形式为短视频或动画，画面像素为 HDTV(1920\*1080)，视频格式为 MP4、MOV、AVI 等，大小控制在 500M 以内，时长 5 分钟以内。同时提供一张视频高清截图用作标题图，图片像素为 600\*400。

(五) 版权所有。作品所用素材及音乐需保证版权所有，所有征集作品自投稿之日起，自动视为是署名作者独立完成的原创内容，并将有关法律规定的作品及音乐的著作权、出版权授权给光明网。著作权人享有法律规定的署名权和其他相关权益，并承担作品出版和宣传所引起的境内外版权、著作权、肖像权等方面附带的经济和法律风险。

### 三、活动时间

网络征集：2018 年 1 月 8 日-4 月 30 日

评选阶段：2018 年 5 月-6 月

结果公示：2018 年 7 月

### 四、参与方式

(一) 登陆光明网“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专题页面,浏览了解相关信息。

(网址：[http://topics.gmw.cn/node\\_116118.htm](http://topics.gmw.cn/node_116118.htm))

#### (二) 投稿方式

方式一：发送邮件。将参选视频作品及报名表发送至活动专用邮箱 1828296418@qq.com。

方式二：上传百度网盘。将参选作品上传至百度网盘，生成链接及密码填至报名表中，并发至活动专用邮箱。

方式三：邮寄。将视频作品光盘及报名表邮寄至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光明网“地名寻梦”组委会（邮编：100062）。

（三）请按要求填写参选报名表（见附件）。报名表文件名命名格式为：“省+《作品名称》”（如：河北省《承德避暑山庄》）。

（四）每个作品须明确一名相对固定的联系人，并保持联系方式畅通。

作品征集后，将择优陆续在光明网、民政部网站、各大媒体平台进行展播，并开展相关宣传推广活动。

## 五、评选方式

组委会将组建“美丽中国·地名寻梦”专家评委会，以专家评审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评选。获奖作品向社会公布，并印制画册光盘。

## 六、奖项介绍

为鼓励广大地名普查工作者和社会公众广泛参与，活动设置若干奖项，对作品作者进行奖励。获奖者将获得由组委会颁发的获奖证书及奖金。

四类作品共评选出一等奖5个、二等奖10个、三等奖15个、优秀奖30个，优秀组织奖5个。

## 七、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010-58926221

咨询邮箱：1828296418@qq.com

咨询QQ号：1828296418

附件：“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征集与  
展播活动参选报名表

“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  
短视频征集与展播活动组委会

2018年1月8日



# “美丽中国·地名寻梦”全国地名文化短视频 征集与展播活动参选报名表

联系人		工作单位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邮 箱				
省(区、市)		市(地、州)		
县(市、区)		地 址		
作品名称		所报类别		
*作品简介 (300字以内)				
作 者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手机)	邮箱
1				
2				
3				
4				
...				
传送 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邮箱			
	<input type="checkbox"/> 百度 网盘	链接地址及密码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	寄出地址		

\* 为保证工作人员与联系人之间沟通顺畅，请务必认真填写报名表。报名表文件名命名格式为：“省+《作品名称》”；发至活动专用邮箱 1828296418@qq.com (地名寻梦·组委会)。

---

报：国务院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各成员单位

---

共印 100 份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